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文博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05 年 11 月 3 日（星期四）12：10

地 點：文博學院會議室（圖書資訊大樓後棟一樓）

主 席：劉婉珍院長

記錄：李俊緯

出席人員：蔡敏玲主任、耿鳳英所長、黃翠梅委員、黃猷欽委員、邵慶旺委員

請假人員：曾信傑委員

未出席人員：

壹、主席報告

1. 院校慶活動手冊與海報目前尚在修正中，將於下週完成送印。
2. 校慶期間相關活動請鼓勵師生參加。
3. 校慶發表會開幕時間調整，請委員討論。（院務會議決議改在 11 月 16 日中午辦理校慶文博學院師生座談餐會）

貳、行政報告

- （一）辦理 104 學年度校慶學生論文印製出版作業。
- （二）辦理教學增能計畫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大綱外審作業。
- （三）辦理 105 學年度校慶活動相關計畫規劃事宜。
- （四）辦理 105 年專案計畫相關活動與行政事務。

參、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104-2-3 院務會議

提 案 七：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建議由院申請加入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所務會議通過。

2. 礙於學校補助經費減縮，自明年起參與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會費須由博古所自行支付，經博古所務會議討論建議由學院代表院內單位加入學會，以提升使用需求度及減緩單位經濟負擔，入費費用為 15,000 元。

決 議：照案通過，由院系所各負擔 3 分之一，另外 ICOM 團體會費再另外詢價另提是否加入團體會員。

執行情形：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將於明年申請加入，ICOM 團體會費再討論是否加入。

再 決 議：請系所主管於系所務會議討論是否以文博學院加入 ICOM 團體會員及卡片張數（3 張約 9450 元、4 張約 11725 元、5 張約 17430 元）。

執行情形：藝術史學系回覆會自行參加，因此由系所自行參加。

再 決 議：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與 ICOM 皆由系所自行參加。

提 案 八：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建議有關教師授課時數抵減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所務會議通過。

2. 依本校教師設課時數合計辦法第三條規定專任教師因選課人數未達開課下限，致基本授課時數不足者，得以指導 1 名研究生折抵 1 小時之授課鐘點，最多折抵 3 小時。
3. 依專任教師每周基本授課時數開課，平均每位老師每學期至少開設 3-4 門課，

由於每堂課程內容不盡相同，老師不僅需費時準備適當的教材及方式，仍需撥出時間指導至少 1 個以上的研究生，並帶領學生執行計畫，辦理活動等，造成老師過度負荷。考量老師身心負荷後，擬提案建請學校同意由老師自行選擇是否支領論文指導費，以不支領論文指導費方式，得以指導 1 名研究生折抵 1 小時之授課鐘點，最多折抵 3 小時。

- 決 議：**1. 如教師因 1 個學分需要加開 1 門 3 學分或 2 學分課程，建議可以由指導研究生抵授 1 學分，不需要另外增開課程而導致超鐘點費用。
2. 另建議學校整體檢視教師承接相關計畫是否可以減授鐘點，降低教師教學研究負擔。

執行情形：已轉知教務處課務組研議。

再 決 議：請再追蹤建議情形。

執行情形：已於 10 月行政會議討論修正通過，詳細規定學校將另行公佈。

再 決 議：新修訂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辦法將公告實施，系所開課依照新修訂辦法辦理。

105-1-1 院務會議

提 案 一：推選 105 學年度院課程諮詢委員會校友代表、校外專家學者代表、校外產業代表，提請討論。

- 說 明：**1. 依本院課程諮詢委員會設置準則第 2 條規定：…三、教師代表：每系所 2 名，…，四、校友代表：1 至 3 名，由各系所先行推薦後，將名單送交院務會議選舉產生…，五、校外專家學者及產業代表：專家學者及產業代表各 1 名，由各系所先行推薦後，將名單送交院務會議選舉產生之，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2. 博物館與古物維護研究所推舉教師代表為**蔡斐文老師、曾信傑老師**，推薦校友代表：**連雅貞校友**，專家學者：前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科學教育組主任（退休）**葉貴玉老師**，產業代表：奇美博物館**郭玲玲副館長**。
3. 藝術史學系推舉教師代表為**黃翠梅老師、盧泰康老師**，推薦校友代表：**李建緯校友**，校外專家學者：前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科學教育組主任（退休）**葉貴玉老師**，產業代表：故宮南院**王士聖處長**。

決 議：校友代表為**連雅貞校友、李建緯校友**，校外專家學者為**葉貴玉老師**，產業代表為**郭玲玲副館長**。

執行情形：目前上簽聘任中。

提 案 二：本院亞太文化資產研究中心特聘林保堯教授為研究員乙案，提請討論。

- 說 明：**1. 依國立臺南藝術大學亞太文化資產研究中心設置要點第六點：「文博學院教師為本中心之研究員，國內外相關領域之資深優秀人員亦可擔任特聘研究員。承接相關計畫得聘任計畫研究員，費用由計畫項下經費支付。」辦理聘任。
2. 林保堯教授現任為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名譽教授，曾任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專任教授、美術學系專任教授、傳統藝術研究中心主任、總務長兼代文化資源學院院長、主任秘書、國立大阪大學外國人客座研究員、國立藝術學院教務長、傳統藝術研究所所長、傳統藝術研究中心主任等職。
3. 林保堯教授聘期為 105 年 10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完成聘任並發送聘書。

肆、討論提案

提 案 一：104 學年度專業及社會服務績效獎勵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依國立臺南藝術大學研發服務績效獎勵要點規定專業與社會服務（專業與社會服務、校內外展演研究）由各學院自行審查，依活動專業及社會影響程度評定為 A，B，C，D，E 等五級（A 級為最優）排序，再由學校審議小組統一評分。
2. 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繳交資料為：2016 博物館展示與照明工作坊、博物館很好玩！2015 物館行銷國際學術研討會暨工作坊、教學增能計畫活動-工作坊、校外參訪、專題講座、課程系列講座、海外移地教學。（附件如現場資料）
3. 藝術史學系繳交資料為：105 第 10 屆藝術史教育扎根研習營、學生素養方案-藝術史暑期課程工作坊、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推動課程分流計畫-臺灣及東亞文物鑑識與保存實務學程。（附件如現場資料）

決 議：照案通過，皆核定為 A 級，另請系所再補送教學增能等案提供研發處審查。

提 案 二：本院與佛光山佛陀紀念館交流合作協議書，提請審查。

說 明：1. 佛光山佛陀紀念館館長如常法師非常肯定文博學院優良師資課程，建議本院可與其簽署相關合作與交流計畫，合作辦理研習活動、法師與本院教師於雙方單位進行授課或演講、佛館人員可至南藝就讀、南藝學生可以至佛館實習、畢業學生可以至佛館服務等。

2. 合作協議書內容，請討論。

決 議：1. 將此案送校級審查是否簽訂合作協議。

2. 合作協議書內容調整如附件。

3. 請系所檢視已訂定與相關館舍資料，如已過期請重新再簽訂合作協議。

伍、臨時動議

1. 請尚未繳交之教師英文簡介再補交，以利提供國際交流。

2. 校慶院內活動將另製作海報宣傳。

陸、散會（ 13 ： 20 ）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文博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簽到單

時間	105 年 11 月 3 日 (星期四) 12:10		
主席	劉婉珍院長 ✓	記錄	李俊緯
出席人員	蔡敏玲主任 ✓	蔡敏玲	
	耿鳳英所長 ✓	耿鳳英	
	黃翠梅委員	黃翠梅	
	黃猷欽委員 ✓	黃猷欽	
	曾信傑委員	參加研發處計畫公假	
	邵慶旺委員	邵慶旺	

列席人員

缺席人員